

第 35 天：香膏膏主 (The Anointing)

耶穌在伯大尼長大癡瘋的西門家裡坐席的時候，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玉瓶至貴的真哪噠[dā]香膏來，打破玉瓶，把膏澆在耶穌的頭上。有幾個人心中很不喜悅，說：“何用這樣枉費香膏呢？這香膏可以賣三十多兩銀子調濟窮人。”他們就向那女人生氣。耶穌說：“由她吧！為什麼難為她呢？她在我身上做的是一件美事。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，要向他們行善隨時都可以；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她所做的，是盡她所能的；她是為我安葬的事把香膏預先澆在我身上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：普天之下，無論在什麼地方傳這福音，也要述說這女人所做的，以為紀念。”（可 14:3-9）

“何必這樣浪費呢！”這是他們抱怨婦人用她貴重的香膏抹耶穌，但耶穌絕無如此想法。縱然賣香膏的錢原本可用來做許多善事，但耶穌認為她的行為是完全合宜的。為什麼呢？因為這是一種敬拜的行為，而且耶穌知道人的生命始於你所敬拜的。

敬拜錯誤事物，所導致的每件事物就不會完全正確；但若敬拜永活真神，就是為我們捨己，犧牲了耶穌的那位；你會有“何為重要”的新意識，且你會據之安排生命的優先次序。突然間你會發現：因著你將你生命給了耶穌的計畫議程（而非你自己的計畫議程），你是“浪費”你生命在耶穌身上；這也包括為窮人伸張正義。

耶穌有時與人們所假設的相反，他在這段經文中並未貶低我們看顧窮人的責任，實際上他知道申命記第 15 章鼓勵對窮人徹底慷慨的經文；然而，如此慷慨源自對神的敬拜。最重要的事要先做！把神放在一切之前，視祂為唯一配得你的敬拜；你將會發現你正在傾倒自己，以各種美麗方式服事世人。

禱告：

主，我常常敬拜錯誤的事物！求祢幫助我看見我的生命是要“枉費”在祢的身上；唯有如此，生命才能變得美麗，被祢使用在祢的世界中。奉基督的名，阿們！